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暨南大学空调系统和照明系统节能改造项目施工（标段一）[项目编号：JG2025-246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评审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评审不通过的原因
1	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丰伟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宇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4	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	不通过	不符合第二章开标、评标及定标办法附表一《资格审查表》第十四项“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”的规定
5	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不通过	不符合第二章开标、评标及定标办法附表一《资格审查表》第四项“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”的规定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1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00 时 00 分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暨南大学
联系人:刘老师、虞老师
联系电话:020-85223022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联系电话:020-28866216
联系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3 楼



招标人名称：暨南大学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1 日